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  
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Zhangjiang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號碼：1349)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條刊發。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注銷部分募集資金專戶的公告》，僅供參閱。該文件及其披露內容乃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境內相關監管要求而編制及刊發。

承董事會命  
趙大君  
主席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人士：

趙大君先生（執行董事）

薛 燕女士（執行董事）

沈 波先生（非執行董事）

余曉陽女士（非執行董事）

王宏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兆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培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上海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688505

股票简称：复旦张江

编号：临 2023-044

##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复旦张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成了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12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00 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9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7,400.00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9,967.61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432.3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全部到位，并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502 号）。

根据公司披露的《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海姆泊芬美国注册项目 <sup>注1</sup>	23,000.00



2	生物医药创新研发持续发展项目 <sup>注2</sup>	24,000.00
3	收购泰州复旦张江少数股权项目 <sup>注3</sup>	18,000.00
合计		65,000.00

注 1、受外部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境内外中介机构和海外医疗机构的反馈速度受限，公司“海姆泊芬美国注册项目”实施进度有所放缓，预计无法在原计划的时间内完成II期临床工作。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海姆泊芬美国注册项目”实施周期进行调整，募集资金原拟使用在前三年的项目实施中，即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三年，计划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五年，延期 2 年。该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预算不变，仍全部用于研发费用支出。

注 2、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生物医药创新研发持续发展项目”实施周期超过三年，所募集资金拟使用在本项目前三年的项目实施中，自本项目第四年后预计发生的项目实施费用将由公司自行筹集。该项目所募集的资金原计划使用时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现按规定使用完毕，该项目对应的募资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及相应利息收入均全部投入该项目。

注 3、“收购泰州复旦张江少数股权项目”使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为 17,839.30 万元，该项目已结项，节余资金为人民币 160.70 万元。为了提高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已将该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状态
海姆泊芬美国注册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开发区支行	455979787895	存续
生物医药创新研发持续发展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山支行	121907535710633	本次注销
收购泰州复旦张江少数股权项目、超募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15062020060260	存续



注：上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存储的募集资金为公司募投项目“收购泰州复旦张江少数股权项目”募集资金及所有超募资金，因“收购泰州复旦张江少数股权项目”已结项，且已将结项后的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账户目前存储的募集资金全部为公司超募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共计人民币 28,800.00 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履行义务，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本次注销的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生物医药创新研发持续发展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山支行	121907535710633

鉴于上述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为方便公司资金账户管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被使用。公司于近日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六日